**彰化縣中小學科技教育創意博覽會實施計畫**

**一、實施緣由：**

　　2016年是教育Maker（創客）年，為鼓勵全國學生動手做展現創意，教育部今年要全國師生當Maker，全部動起來，一起來培育未來關鍵的能力；為響應教育部政策，並配合2016WRO國際奧林匹亞機器人全國總決賽於彰化縣辦理之契機，以博覽會方式整合全縣科技教育教學成果，除展現本縣各校之推動付出外，更提供學校間彼此交流、觀摩學習之機會，以激發本縣教師科技教育之創意運用，全面提升本縣科技教育力。

**二、實施目的：**

　　藉由本博覽會之辦理，展現各校教學應用成果，交流教師教學經驗並互相觀摩學習，以達成以下目標：

1.展現本縣各校科技教育成果。

2.經由展覽活動，提供各校教師彼此交流觀摩與學習機會。

3.經由觀摩學習，激發教師科技教育創意運用能力。

4.經由展覽活動之成果製作，提供各校發展科技教育參考學習。

**三、實施日期：**105年9月10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12時30分

**四、辦理地點：**大葉大學體育館

**五、辦理單位：**

　　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　　承辦單位：彰興國中、村上國小

　　協辦單位：彰化縣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教學輔導團

**六、展示方式與內容：**

　　1.大會提供一長條桌(60\*150CM)供每所參展學校展示成果，現場並提供110V電源供使用(需自備約6公尺之延長線)。

　　2.基本展示項目需有一張海報(貼於長條桌前)展示學校教學歷程或成果，並配合實體（如：機器人、3D列印作品、創客成品等）展示。

　　3.可加入現場參訪民眾體驗操作活動，強化展覽效果。

　　4.可配合學生操作，展現教學與學生學習成果。

　　5.展示內容以學校科技教育實施成果為主，並以創意運用為優先展示項目（如：以科技教育融入各領域教學等）。

**七、參展對象與報名方式：**

　　本縣各國中小自行組隊報名參加，預計參展30隊，以每校一隊為原則。**104及105年度獲本府補助購置機器人及3D列印機之學校應組隊參展**。參展績效列為後續補助依據。報名學校請依附件一內容繕打核章後，於105年7月30日前寄至教育處彙辦，電子檔請一併寄至承辦人信箱。

**八、獎勵：**

　　1.參與本次展示之學校，發給參展人員每人獎狀一張，每隊以五人為限。

　　2.現場將評選出最佳創意運用獎、最佳教學團隊獎、最佳展示效果獎等獎項，得獎學校參展人員核予嘉獎一次（每隊三人為限）。

　　3.獎勵內容以獎勵高者為先、不重覆給獎為原則。

**九、公差假：**

　　1.各校參展人員，由學校本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　　2.承辦學校及協辦單位工作人員於辦理本活動期間因業務需要時，由學校本權責核予相關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
**十、實施細則：**

　　本計畫未盡項目及實施細則以本府教育處公告補充之。

附件一：

**彰化縣中小學科技教育創意博覽會**

**參展申請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校名 |  | 校長 |  |
| 參展聯絡人與職稱 |  | 聯絡電話 |  |
| 教學實施者 | 1. | 2. | 3. |
| 參展人員總數 | 葷( )人，素( )人 當日中午提供便當 |
| 主要展示項目 | 例如 3D列印機 或 機器人 或 程式編寫… |
| 創意運用亮點 |  |
| 展示內容說明 | 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承辦 | 主任 | 校長 |
|  |  |  |

註：1.本表請一併MAIL至wsh6034@email.chcg.gov.tw

　　2.請於105年7月30日前完成報名。